

少年学法“典”亮校园

■通讯员 赵惠卿

本报讯 为深化未成年人保护和犯罪预防工作,立足司法保护,凝聚社会合力,共同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,助力法治校园、平安校园的建设,近日,杜集区人民法院石台人民法庭走进辖区孟庄学校开展“少年学法典”普法宣传活动。

活动中,法官结合办案经验和专业的法律知识,以生动活泼的语言,针对未成年人身处校园、身心发育不成熟的特点,重点以校园霸凌、网络保护等在未成年人群体中常见的不良行为及违法犯罪行为为例,引导青少年正确分辨一些日常行为的对错,自觉远离不良行



为,学会保护自己,切实提高遵纪守法意识。并发放了印发的《民法典进校园 法律保驾护航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等法律手册。

开展此次主题法治宣传进校园活动,是落实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专项行动,更是积极延伸审判职能和充分发挥能动司法作用的生动实践。下一步,杜集区人民法院将继续加强法校协作,持续开展“法治进校园”活动,在防止校园欺凌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、提升未成年人防范意识及自我保护能力、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等方面体现法院作为,为营造安全、健康的未成年人成长环境贡献法治力量。

杜集区法院力促群众安全感满意度“双提升”

■通讯员 夏莹莹

本报讯 杜集区人民法院坚持以群众安全、群众满意、群众幸福为推进政法工作的着眼点,务实创新社会治理措施,抓住影响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的关键问题,不断开拓工作思路和创新工作方法,充分调动全院力量,运用各种资源,把提升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作为工作开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

强化舆论宣传,提高群众认知和认同度。利用法院微信公众号、电子屏幕方便快捷的优势,增强工作的透明度和公开度。落实“三官一员一律”,网格法官进校园、进企业、进村居常态化。聚焦法治宣传,

加大普法力度,以“案结事了”为目标,通过院领导多次带队走访辖区企业,及时化解涉企矛盾纠纷,助力优化营商环境。用百分努力换辖区企业、社区居民“十分满意”。

优化诉讼服务,司法为民有“温度”。诉讼大厅每天有一名导诉员值班,为来访群众提供诉讼指引、答疑解惑,既为群众提供了便利、节省了时间,也为法院办案提升了效率。诉讼服务中心开展“最多跑一次”窗口便民服务活动,不断完善多元纠纷、分调裁审、立案服务、诉前鉴定、审判服务、涉诉信访“六大功能”,大力推行网上立案、网上交费、网上调解、网上开庭,让“数据多跑路、群众少跑路”,提升人民群众诉讼体验感。

开通绿色通道,畅通网上立案渠道。建立涉军维权窗口、残疾人和老年人绿色通道,对老年人、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做到进门有人接待、办理有人陪同,帮助解决技术鸿沟;积极推广应用“移动微法院”“律师服务平台”,实行“自助立、网上立、就近立”,让当事人足不出户即可行使诉权,减少当事人诉累,切实做到了司法为民、便民、利民。

矛盾的发生。

强化作风建设,增强服务意识。规范着装,改进司法作风,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服务理念,杜绝“冷横硬推”“门难进、脸难看、事难办”等现象的发生,对当事人、来访群众实施“一站式”“全方位”的微笑服务。案件结束后邀请当事人及时填写《廉政监督卡》,对案件办理法官进行网上评价,倒逼法官办案公平公正。

下一步,杜集区人民法院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,全力以赴访民情、解民忧、暖民心,努力使群众安全感更加充实、更有保障、更可持续。

推进平安建设工作 杜集区法院在行动

■通讯员 魏雅琦

本报讯 为推进平安建设工作,进一步增强平安建设宣传的广度和深度,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,5月12日上午,杜集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参加“共建平安淮北 同享淮北平安”为主题的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日活动。

活动中,通过悬挂横幅、设立咨询台、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,法院干警们为来往群众普法送法,发放了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《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手册,

现场解答群众法律问题,鼓励引导群众参与平安建设满意度调查。此次活动,共接待咨询群众20余人次,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,为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,推动平安淮北建设营造了良好的氛围。

下一步,杜集区人民法院将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始终坚持人民至上,站稳人民立场,为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而努力奋斗,切实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的新时代使命任务,用十分努力,期待群众的十分满意。

土地承包起纠纷 善意执行获称赞

■通讯员 叶忠品

本报讯 “这钱可算是要回来了,感谢法院的大力执行,你们辛苦了!”近日,杜集区人民法院成功执结一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案,13万余元执行案款当场履行完毕,获得村民交口称赞。

杜集区矿山集街道北山村村民委员会与杨某华、XX农业有限公司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一案,杜集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调解,被告杨某华应支付原告土地租金93472元,如逾期未支付,本期租金按137871元支付。被告杨某华未按照调解书约定履行支付义务,北山村村民委员会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由于该案件中的承包土地属于集

体所有,涉及农民的切身利益,杜集区法院高度重视,立案后,执行法官第一时间向杨某华发放执行通知书、报告财产令,并采取查控措施。由于公司经营不善,承租地种的果树遭遇病虫害,杨某华没有偿还承包款能力。承办法官联合北山村村委会进行一系列的沟通,告知其拒不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的法律后果,晓之以理,动之以情。最终,被执行人家属筹钱把拖欠的承包款偿还完毕。

民生利益无小事。下一步,杜集区人民法院将持续加大执行力度,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,依法用好、用足执行强制措施,不断擦亮“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”金字招牌,用实际行动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。

淮北市传媒中心 | 淮北日报 | 讲文明树新风 | 公益广告



打击非法集资

加强风险防范意识
共享美丽幸福生活

打击非法集资 促进社会稳定

骗子 非法集资 高额利息 不法分子

用心用情用力 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

